法院公告

2016年5月23日

(2016)浙0102民初1791号

刘伟男、叶雪娥:本院受理杭州晓星贸易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上午9时15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2民初1434号

吴章典:本院受理原告浙江东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诉被告吴章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去向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应诉通知书、举证期限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及开庭传票、外网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诉讼须知、适用令状式裁判文书告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第3日上午9时2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商初字第03987、03989、03990、03992、03995、04009、04011、04012、04013、04015号

王建萍、杨明儿、张永兴、余晓明、杨式华、陈飞钻、李宗升、陆志斌、马胜杰、廖新产: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营业部诉你们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3987、03989、03990、03992、03995、04009、04011、04012、04013、04015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商初字第05545、05546、05547、05548、05549、05551、05552、05555、05569、05572号

张志娟、单益华、章林伟、陈志彬、马瑞庆、陈挺、谢力、方彩莲、耿韬、兰杰:本院受理原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诉你们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5545、05546、05547、05548、05549、05551、05552、05555、05569、05572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5)杭下商初字第03719号

王彩金、娄孝山:本院受理原告叶永平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杭下商初字第03719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本判决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1682号

北京欧朋兰博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平正阳诉北京欧朋兰博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欧朋兰博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教育培训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09:0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623法庭公开开庭审理。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5)杭西执民字第2877号

方瑛:赵小平申请执行你和阙丹丹、高昇天玺贸易(杭州)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中证房地产评估造价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出具的中证房(2016)字第042701号房地产估价报告及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2015)杭西执民字第2877-1号执行裁定书。中证房(2016)字第042701号房地产估价报告载明:杭州市萧山区城厢镇泰和花园海棠苑2幢3单元202室房屋的市场价值为4444500元,建议司法处置价为3555600元。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2015)杭西执民字第2877-1号执行裁定书载明:拍卖被执行人方瑛名下的位于杭州市萧山区城厢镇泰和花园海棠苑2幢3单元202室房屋。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对评估报告有异议,自公告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院提出。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5)杭西民初字第4413号

杭州莱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韩晓:本院受理原告施凶铠诉你们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杭西民初字第441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5)杭西民初字第3599号

李祖锐、杭州邦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姜江洋诉你们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送达(2015)杭西民初字第359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5)杭西泗商初字第2937号

骆建萍:本院受理原告杨金国诉被告骆建萍合伙协议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15)杭西商初字第2937号民事判决书。骆建萍支付杨金国欠款600000元,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付清。骆建萍赔偿杨金国损失200000元,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付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5)杭西泗商初字第769号

茆耀锋、杨娅萍:本院受理杨晓敏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送达(2015)杭西泗商初字第769号民事判决书。茆耀锋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杨晓敏借款3000000元,支付利息及逾期利息1080000元,共计4080000元。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3894号

陶鲁正:本院受理原告崔卫清诉陶鲁正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09:00(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623法庭公开开庭审理。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5)杭西商初字第3413号

温州东野电掣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杭州工程有限公司诉你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西商初字第341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5)杭西民初字第2565号

徐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杭州宋宴茶叶有限公司诉你餐饮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西民初字第256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5)杭西泗商初字第768号

杨娅萍:本院受理杨晓敏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15)杭西泗商初字第768号民事判决书。杨娅萍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杨晓敏借款1200000元,支付利息及逾期利息456000元,共计1656000元。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5)杭西泗商初字第770号

杨娅萍:本院受理杨晓敏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15)杭西泗商初字第770号民事判决书。杨娅萍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杨晓敏借款1600000元,支付利息及逾期利息608000元,共计2208000元。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5)杭西泗商初字第771号

杨娅萍:本院受理杨晓敏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15)杭西泗商初字第771号民事判决书。杨娅萍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杨晓敏借款300000元,支付利息48000元,共计348000元。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5)杭西泗商初字第772号

杨娅萍:本院受理杨晓敏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15)杭西泗商初字第772号民事判决书。杨娅萍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杨晓敏借款1200000元,支付利息及逾期利息384000元,共计1584000元。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5)杭西商初字第3286号

于鑫、杭州慧林艺和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浙江万丰担保有限公司诉被告陈晖、余福千、于鑫、钱莉华、杭州品意阁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杭州慧林艺和文化创意有限公司追偿权纠纷一案于2016年4月12日判决,因浙江万丰担保有限公司依法提起上诉,请求撤销(2015)杭西商初字第3286号民事判决书的原判第一项和第三项,依法改判;判令被上诉人余福千、于鑫、钱莉华、杭州品意阁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杭州慧林艺和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对第一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案全部一审、二审诉讼费用、公告费由陈晖、余福千、于鑫、钱莉华、杭州品意阁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杭州慧林艺和文化创意有限公司承担。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天即视为送达。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06民初2812号

张云波、高志芬:本院受理原告李根财诉你两被告民间借贷纠纷一案,要求被告张云波立即向原告归还借款本金人民币35万元、利息112000元;赔偿原告为实现债权所支付的律师费15000元;被告高志芬对上述债务承担共同归还义务;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323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5)杭经开商初字第1093、1094号

叶群:本院受理原告陈军辉诉被告叶群民间借贷纠纷二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杭经开商初字第1093、109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015)杭经开商初字第946号

王志韶、陈晓东、杭州雷茂石材有限公司、王志树、浙江石材市场富川石材经营部、王存富:本院受理原告卢立华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原告于2016年4月29日向本院申请追加王存富为被告,本院予以准许。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2016年8月23日下午14:30于本院三楼八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91民初821号

温州瑞轩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海宁杭东汽配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中,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2016年8月26日上午9:30在本院二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015)杭萧商初字第5932-2号

谢东海、李水珍、朱康明、施玲萍:本院对原告浙江萧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诉被告杭州佳兆利贸易有限公司、包洪敏、谢东海、李水珍、朱康明、施玲萍、包国柱、曾璐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杭萧商初字第593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

(2015)杭余商初字第3225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共三份,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5)杭余商初字第3227号

杨永辉:本院受理原告冉井成诉被告杨永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5)杭余商初字第3227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共二份,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11民初2683号

李军锋:本院受理原告杭州万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诉被告李军锋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向你直接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2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等。原告杭州万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起诉要求:1、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自2015年1月1日至同年12月31日期间的物业服务费5173.20元,逾期缴纳物业服务费的滞纳金295.95元,合计5469.15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本案由审判员何建胜担任审判长,与审判员陈琴霞、人民陪审员胡悦玮组成合议庭,并定于2016年9月8日15时在本院第6号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11民初2354号

于一峰、徐建华:本院受理原告杭州富阳民间融资服务中心有限公司与被告富阳市泰安精细化工有限公司、郎小玲、于一峰、徐建华等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开庭传票、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证据材料等。原告富阳先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请:一、被告富阳市泰安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归还原告借款3000000元,并按月利率9.75‰支付至债务履行完毕之日止的违约金(暂算至2016年3月20日为296400元);二、被告富阳市泰安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支付以本金3000000元为基数,按月利率5.99‰的费率支付至债务履行完毕的服务费(暂算至2015年3月20日为170116元);三、被告富阳市泰安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支付律师费30000元;四、被告郎小玲、于一峰、徐建华、浙江昌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史荣伟、赵方珍、富阳市乾新纸业有限公司、陈明亮、洪群、富阳昌林纸业有限公司、董佳源、陈如君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五、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天,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本院将于2016年8月24日上午9时10分在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法院十八号法庭公开审理此案。 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11民初1979号

周全、张菁:本院受理原告戚飞剑与被告周全、张菁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开庭传票、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证据材料等。原告戚飞剑诉请:1、被告周全归还原告借款250000元;2、被告张菁对上述款项付连带清偿责任;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天,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本院将于2016年8月26日上午9时在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法院十八号法庭公开审理此案。 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11民初1374号

于一峰:本院受理原告富阳先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被告蒋铁军、王琴、于一峰等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开庭传票、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证据材料等。原告富阳先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请:一、被告蒋铁军、王琴共同归还原告富阳先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本金500000元,并按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四倍支付自2015年4月21日至款付清日止的逾期利息(暂算至2016年2月17日为71983.56元);二、被告富阳市泰安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董佳源、郎小玲、于一峰、陈明亮、洪群、陈如君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三、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天,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本院将于2016年8月24日上午9时在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法院十八号法庭公开审理此案。 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11民初21号

唐尧成、蒋燕萍、毛福林、袁炎春: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诉被告唐尧成、蒋燕萍、毛福林、袁炎春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6)浙0111民初2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一、被告唐尧成、蒋燕萍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共同偿还原告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商惠通卡透支本金789091.91元、到2015年12月16日止的利息、罚息(违约金)283547.02元,共计人民币1072638.93元(2015年12月17日起至还清透支本息之日止的利息以789091.91元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五另行计付)。二、被告毛福林、袁炎春对上述判决第一项所确定的给付金额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三、驳回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的其他诉讼请求。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及诉讼费用缴纳通知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法院

(2016)浙0122民初811号

胡建明、胡杏华:本院受理原告杭州永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你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6)浙0122民初811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 桐庐县人民法院

(2016)浙0122民初1404号

徐理民:本院受理黄守龙诉徐理民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和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等应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5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桐庐县人民法院

(2016)浙0204民初1092号

金锋、金淑燕:本院受理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与被告金锋、金淑燕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保全裁定书、财产保全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令状式告知书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本案决定由代理审判员徐家新担任审判长,与人民陪审员王志妃、张志君组成合议庭进行审理,定于2016年8月5日8时45分在第八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宁波市江东区人民法院

(2015)甬东商初字第3655号

陈志峰、周国迪、周炯迷、陈彩蓉:本院受理原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与被告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5)甬东商初字第365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江东区人民法院

(2015)甬东商初字第3657号

陈志峰、周国迪、周炯迷、陈彩蓉:本院受理原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与被告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5)甬东商初字第365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江东区人民法院

(2015)甬东商初字第3667号

林雪、林满飞、林军飞、计艳、万亚峰:本院受理原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与被告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5)甬东商初字第366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江东区人民法院

(2015)甬东商初字第3993号

象山佳翊化工有限公司、象山万宝古董家俱厂、谢晨光、谢恩位:本院受理原告宁波市外贸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被告你们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5)甬东商初字第399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江东区人民法院

(2015)甬东商初字第3996号

象山万宝工艺有限公司、象山万宝古董家俱厂、象山石城山码头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宁波市外贸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被告你们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5)甬东商初字第399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江东区人民法院

浙江法院公告系统

登公告又有新招啦!

上平安浙江网(http://www.pazjw.gov.cn/)首页右侧"浙江法院公告系统"注册账号吧!

您可以自助上传公告,还能通过支付宝缴公告费!

审核通过的公告,刊登日期、版面位置都能一目了然哦,赶紧动手试试吧!

福彩15选5

第2016133期 投注总额:556430元

中奖号码:(无需排序)

01 02 04 07 10

奖级	中奖条件	中奖注数	奖金
特等奖	中5连4	0	0元
一等奖	5个号全中	54	3546元/注
二等奖	中任意4个号	4191	10元/注

本期未中出特等奖累计奖金214399元,全额滚入下期特等奖。关注开奖信息,请关注浙江福彩官方微信(zjflcp)。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5月19日

福彩15选5

第2016134期 投注总额:571880元

中奖号码:(无需排序)

02 03 09 12 15

奖级	中奖条件	中奖注数	奖金
特等奖	中5连4	0	0元/注
一等奖	5个号全中	341	481元/注
二等奖	中任意4个号	8251	10元/注

本期未中出特等奖累计奖金248010元,全额滚入下期特等奖。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5月20日

福彩15选5

第2016135期 投注总额:541262元

中奖号码:(无需排序)

05 06 08 09 15

奖级	中奖条件	中奖注数	奖金
特等奖	中5连4	0	0元
一等奖	5个号全中	122	1433元/注
二等奖	中任意4个号	5455	10元/注

奖池累计283824元,全额滚入下期特等奖。关注开奖信息,请关注浙江福彩官方微信(zjflcp)。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5月21日

福彩3D 第2016133期

中奖号码: 6 9 1 销售总额:48884596元

奖等	浙江中奖注数	每注奖额(固定)
单选	821	1040元/注
组选3	0	346元/注
组选6	1548	173元/注
1D	66	10元/注
2D	9	104元/注
通选1	0	470元/注
通选2	1	21元/注
包选3全中	0	693元/注
包选3组中	0	173元/注
包选6全中	1	606元/注
包选6组中	2	86元/注
奖情	0	8元/注

浙江销售2977562元,返奖额1124039元。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5月19日

福彩3D 第2016134期

中奖号码: 1 0 7 销售总额:50298404元

奖等	浙江中奖注数	每注奖额(固定)
单选	777	1040元/注
组选3	0	346元/注
组选6	1387	173元/注
1D	134	10元/注
2D	17	104元/注
通选1	1	470元/注
通选2	3	21元/注
包选3全中	0	693元/注
包选3组中	0	173元/注
包选6全中	3	606元/注
包选6组中	1	86元/注
奖情	0	8元/注

浙江销售3011762元,返奖额1053576元。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5月20日

福彩3D 第2016135期

中奖号码: 7 3 2 销售总额:47511666元

奖等	浙江中奖注数	每注奖额(固定)
单选	743	1040元
组选3	0	346元
组选6	1257	173元
新投注方式中奖额为:6145元		

浙江销售2964862元,返奖额996326元。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5月21日

福彩双色球

第2016057期

全国销量:325499780元

中奖号码:红色球(●) 蓝色球(★)

07 12 19 22 23 26 11

奖等	中奖条件	中奖注数	奖金
一等奖	●●●●●●+★	11注	6474964元/注
二等奖	●●●●●●	256注	79221元/注
三等奖	●●●●●+★	1929注	3000元/注
四等奖	●●●●●●●●+★	98403注	200元/注
五等奖	●●●●/●●●+★	1675040注	10元/注
六等奖	●●+★/●+★/★	7230772注	5元/注
快乐星期天	●●●●+★(第二个蓝色球)	0注	3000元/注

本期未中出奖金915017488元全额滚入下期。本期我省中30注二等奖(宁波10注,台州4注,杭州、湖州、嘉兴各3注,温州、衢州各2注,绍兴、义乌、舟山各1注)。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5月19日

福彩七乐彩

第2016058期 投注总额:745 2234元

基本号(●) 特别号(★)

中奖号码: 05 12 13 14 18 20 29 08

奖等	中奖条件	中奖注数	奖金
一等奖	●●●●●●●	4注	427326元/注
二等奖	●●●●●●★	12注	20348元/注
三等奖	●●●●●●	223注	2190元/注
四等奖	●●●●●★	1022注	200元/注
五等奖	●●●●●	7489注	50元/注
六等奖	●●●●★	19598注	10元/注
七等奖	●●●●	86986注	5元/注

奖池资金累计金额0元全额滚入下期。本期我省湖州中1注一等奖。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5月20日

福彩6+1

第2016058期 投注总额:803206元

基本号 生肖码

中奖号码(摇序): 3 2 6 8 5 0 蛇

奖等	中奖条件	中奖注数	奖金
一等奖	基本号和生肖码全部按位相符	0	0元
二等奖	6位基本号按位相符	2	19262元/注
三等奖	5位基本号按位相符且生肖码也相符	3	10000元/注
四等奖	5位(全基本号和生肖码)按位相符	45	500元/注
五等奖	4位(全基本号和生肖码)按位相符	834	50元/注
六等奖	3位(全基本号和生肖码)按位相符+或1位基本号按位相符且生肖码也相符	21350	5元/注

未中出奖金4246911元滚入下期一等奖。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6年5月21日